

第一章

说三道四

1. 从“一”说起

感谢大家阅读《身边的文字学》。《身边的文字学》，顾名思义，主要就是解说我们平日耳熟能详的一个个字。那么，第一个说什么字呢？就让我们像启蒙时那样，先从“一”字开始吧。

的确，从小学入学第一天，老师就教我们学写“一”字。从此，“一”字就陪伴着我们一生。这是因为，“一”不仅是个数词，更因为它引申出许多义项，成了我们日常生活中使用频率极高的一个词。可以说，除了自己的姓名外，没有一个字能比得上“一”字这么频频使用了。

《说文解字》的第一条就是“一”。许慎解释说：“惟初太始，道立于一，造分天地，化成万物。”瞧，这个“一”实在太伟大了，我们今天的一切道理，一切事物，都是从这个“一”字开始的呀！不仅如此，一切道理，一切事物，又归之于“一”，中国古代哲学思想中又有“九九归一”之说。

“一”首先是最小的自然数。一本书，一个人，三分之一，这些“一”都是实在意义上的“一”。但在大多数情况下，“一”已由确数变为泛指。李白《蜀道难》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一”与“万”相对，“万”泛指很多很多，“一”就泛指很少很少了，也即只要很少很少的人把住关口，再多的人也攻不进来，而不是真的只有一个人在把关。同样，一毛不拔，一尘不染，一草一木……这些“一”也是很少很少的意思。在这儿，“一”的意义已开始引申了。因为它在数中

最小，所以引申为最小、最少、细微、短暂等意思就很自然了。如“一忽儿”、“一瞬间”的“一”是短暂；“一线希望”的“一”是细微。

但有时“一”又“物极必反”似地有“全部”“都”的意思，如“一身大汗”、“一片皆白”。有时又表示最大，上海是远东第一大都市，以前上海最大的百货商店称为第一百货商店。“一”有时又表示最好，状元、冠军就是名列第一；我们上海提出要建一流城市，办一流教育。从中大家可以体会到，汉字具有那种变化丰富的魅力。

所以，我们千万别小看这个“一”字。随便翻翻各种字典、词典，在“一”字下，条目一定最多。可见其组词能力之强，使用频率之高。古人更有“一字千金”之说。《史记》中记载这么一个故事：吕不韦召集其门客完成《吕氏春秋》后，悬赏千金，给能增删一字的人。于是，后世就有了“一言九鼎”、“一言兴邦”。

最后要说的是，“一”的字型从甲骨文演化到今天，一直没变。它虽是汉字里最容易写的字，但读起来却不容易。

因为它在句子里会随着后面一个字的读音而发生变化，这称为“变读”。具体规律是：当“一”单用或在一词一句末尾时，它读阴平，如“十一”、“一一得一”；在去声字前读阳平，如“一半”、“一共”；在阴平、阳平、上声字前又读去声，如“一天”、“一年”。

今天，我们讨论了“一”字。它是数字的起始，也象征着《身边的文字学》这本书翻开了可喜的“第一页”。我们不求“一鸣惊人”，但“一定”、“一心”、“一意”、“一步”、“一个脚印”陪伴大家“一起研究”身边的文字现象。

2. “二”“两”区别

有一个笑话说上海话难学，并举了这么个例子：普通话中二百二十二，三个“二”字的读音完全一样，而上海话里，二百二十二，却说成“Liǎng bē nián ní”，三个“二”字读音全不一样。

我们先看看它们的相同之处：两者都是基数，即那个一加一等于二的“二”。它们往往可以互换。如二百四十，也可说成两百四十；二尺布，也可说两尺布。但是，有时又不能互换。我们不能把二两油说成“两两油”。这儿有个规律：在一些传统的度量衡单位前，“二”“两”可以互换，如“尺”“斤”之前，而在新的度量衡单位前，我们则多用“两”，如“两千克”，不说“二千克”。

没想到这小小的“二”“两”竟有这么复杂吧！其实，还有更复杂的呢！“两”不能用于十位数后，如十二尺布，不能说成十两尺布；二百二十二，也不能说成两百两十两。那么，上海话中二百二十二，说成“Liǎng bē nián ní”，是不是不规范呢？也不，它只是一个特殊用法。如十分之二，不能说十分之两；星期二，不能说星期两，但在上海话中，这些都是允许的，只是星期二，说礼拜两。但是，并非上海话中“二”“两”都可以互换，“第二”“二叔”就不能说成“第两”“两叔”。

有一些序数，上海话和普通话一样，不用“二”，只用“两”。如两点钟，不说“二点钟”。另外，在一般量词前，往往用“两”，不用“二”。如两只茶杯，不能说“二只茶杯”；两

棵树,也不能说“二棵树”。但有时,我们又正好相反。如父母健在,我们说“二老健在”(这儿省略了量词“位”),却不说“两老健在”。

是不是可以如此概括,简称时都用“二”,不用“两”?也不是。我们说两湖、两广,却不说“二湖”、“二广”;说两汉、两晋,而不说“二汉”、“二晋”。人大、政协开会时,我们简称“两会”,也不说“二会”。

“二”“两”在一些别的义项时,更不能互换了。如二房东、二副。这儿的“二”是“次的”、“副的”意思,而“本店不二价”的“二”,又成了“两样的”、“别的”意思。都不能换成“两”。

没想到这小小的“二”“两”竟有这么复杂吧!好在我们平时使用时却并不感到特别困难。这是因为我们可以凭语感判断哪儿应该用“二”,哪儿应该用“两”。

作为数字,“二”字在中国文化中地位独特,内涵丰富。《易经》中,古人就有阴阳二极的哲学思想。“——”表示“阳”;“--”表示“阴”,两者组成八种形式,就是八卦,每一卦形都代表一定的事物。由阴阳二极,古人推认世界上万物都有成双成对的特性。如天与地,男与女,君与臣,父与子,恶与善,生与死。这种思想渗透到生活的每一个角落,凡是能成双成对的地方,尽量做到成双成对。如门窗要两扇对开,过年贴的春联也要两幅,不知是否巧合,连中国人吃饭的筷子也是两根。

其实,从美学的角度看,成双自有一种对称的美。从我们人自身来看,眼、手、脚、耳、眉、肺、肾……都成双。文学中,对偶句就有一种匀称之美;中国古代建筑中,两边对称

的飞檐，更显出和谐之美。

“二”字到了今天 依然魅力不减。在使人的思维插上翅膀的电脑中 二进制就功不可抹。

最后 我们要区别一下“两”和“俩”。这两个字不少人常常混用 出现“我们俩人”这样的病句。“两”加上“人”字旁 自然与人有关。这是由“两”和“个”融合而成的数量词。所以 不能在“俩”字后再加量词了。如我们说兄弟两个人 但不能说“兄弟俩人”。

那么 那个“贰”字呢？它是“二”的大写 是后人为防备数字涂改的假借用法。“贰”还有专一不二的意思 后引申为背叛。如叛臣贰子 而“二”无此义 不能认为“二”是“贰”的简化字 而写成“叛臣二子”。

今天我们分辨了“二”和“两” 没想到这普普通通的“二”“两”有这么多讲究。以后 我们说话 写文章时可得睁大“二眼”——不错了 应该说“睁大两眼”。

3. “三”鼓而竭

张乐平先生创作的漫画“三毛”已成为家喻户晓的人物。瞧瞧 可爱的三毛光秃秃的脑袋上 只有三根头发。但实际上 三毛 三毛 并不是只有三根毛 而是少得可怜的意思。

但我们平时又常说“三番五次”“三令五申”。这儿的“三”又指“多”的意思。一忽儿少 一忽儿多 这调皮的“三”到底是怎么回事？

“三”的本义是二加一等于三的“三” 但真正使用本

义的并不多 绝大多数场合“三”只是虚指。如“三人行，必有我师”并非真的是三个人 而是说只要有几个人在一起 总有人可以作我的老师。

“三”可以表示多数 汉字的“众”就很好地表示了这个意思 三人为众么。又如“三人成虎”说的是有很多人谎报街上有虎 听的人就信以为真；“三折肱为良医”也即手臂多次折断自然成了良医。上海人称小偷为“三只手”，那只比常人多的手显然是伸到不该去的地方了；“三娘六主意”也指人多主意多 反而办不成事。

“三”往往也表示少数。如“三家村”显然是个人家不多的、偏僻的小村庄 陆游有诗：“楚虽三户能亡秦 岂有堂堂中国空无人！”“三户”也显然是往小里的夸张。

“三”有时意义更加虚化 只相当一个词缀。如上海话中的“瘪三”、“肮三”、“不二（ní）不三”……这些“三”也无多少“三”的意思了。

上海俚语中，有许多带“三”的词。如把死人叫“弹佬三”（后讹为“淡老三”）把精明能干叫“来三”称只知一点皮毛的人为“三脚猫”把闲聊、搭讪叫“轧三胡”。还有“三夹板”比喻两头或多头受气 这与真正意义上的三层薄板胶压而成的三夹板倒十分相似。

在汉语里，“三”的使用频率极高。古人往往喜欢凑“三”。刘备请诸葛亮要“三顾茅庐”为了使孟子有好的学习环境 有“孟母三迁”春秋时 晋国的重耳为了感激秦王的收留之恩，说以后在战场上与秦王相遇要“退避三舍”，一舍为十里 三舍即三十里 连封建道德的最高准则“父为子纲 君为臣纲 夫为妻纲”，也归纳为“三纲”程咬金的

斧头也只是三下子 所以谚语有“程咬金 三吓头”来比喻虎头蛇尾或色厉内荏的人。

凑“三”的习惯沿续至今 如“三座大山”变“三废”为“三宝”、“三军将士”……

“三”还有许多用法 今天我们用“三言两语”只讲了个大概。最后再说一说与“三”有关的那个“仨”字。“仨”读“sā”，它如同“俩”，也是个融合而成的数量词。用了“仨”后 就不要再用量词 不能说“我们仨个人”只能说“我们仨”。

4. “四”平八稳

从前有个笑话，说一个财主的儿子学写字。老师教他一就是写一划 二是二划 三是三划 他以为自己全懂 不用学了。一天，财主让他宝贝儿子给一个姓万的人写信，那白痴从早上划到中午，才划了几千划。

这虽然是个笑话，但如果那白痴只类推到“四”，倒不会出丑。因为“四”在甲骨文里 正是四划 写成“𠄎”直到小篆才转为“四”。《说文解字》认为“四”象四分之形”，即“口”里的“儿”像“分”，把“口”分为四份。另据考证，“四”一开始并不表数字，而是“气息”之意。甲骨文中四写成“𠄎”，“儿”像人的鼻子，“儿”指鼻孔里冒出来的两股气。只是到后来，“四”才被假借来表示数字，代替“𠄎”，而表“气息”之意的“四”字就被“四”所代替。

四的本义就是一二三四的“四”。看它的形状，四四方方 不缺一棱一角 显得平稳伏贴。的确 东南西北俱全 可

称四方 左右前后皆通 则为四通。难怪中国传统的民居要建成四合院。方方正正一个院子 四周一圈房子 多么四平八稳。

像喜欢“凑三”那样 我们也喜欢凑“四”。我们的双手 双脚合称四肢 孔子曾被人讥笑为“四体不勤” 这个“体”就是手脚的意思 有人仰面跌倒 我们则笑他“四脚朝天”。

一年中春夏秋冬合称四季 古人认为中国四周是海 全中国又称“四海” 如“四海为家”；“四海之内皆兄弟”。

中国的绘画常以梅兰竹菊为题材，又合称为“四君子” 笔墨纸砚又合称“文房四宝” 汉语字调有平、上、去、入，合称“四声” 我国古代的造纸术、印刷术、指南针、火药 更是世人皆知的“四大发明”。

古人读的圣贤书《大学》、《中庸》、《论语》、《孟子》 合称“四书” 四库全书因按经、史、子、集编辑 而合称“四库”。连小说《红楼梦》也一定要凑成贾薛王史“四大家族”。

“四”的确是中国人喜欢的一个数字 不但古人喜欢凑四，今人也喜欢。我们全国人民的奋斗目标是四个现代化；我们提倡“五讲四美” 亚洲有四小龙；一些厂名、店名、商标名，也喜欢用“四” 如“四通集团” 京剧有四大名旦 连港台歌星也有“四大天王”……

说起四大天王 让人想起寺庙里的“四大金刚”。他们原来是佛教里的人物，传说各居陀罗山的一峰，又各持一金刚杵 故称四大金刚。现今我们在寺庙里也能看到他们的尊容：一持琵琶，一持宝剑，一持虬（一种龙），一持伞盖。民间就以其所持之物而称之为“风（剑峰）调（琵琶调弦）雨

(伞盖)顺(屨)”。后世更以此戏称四位一体的事物。如上海最大众化的早点 大饼、油条、粢饭、豆浆,也喻为四大金刚。

细心的人也许已注意到 以上这些凑四的情况 与凑三有个明显的不同。凑三时 大多数只是虚指 如三言两语 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 而凑四时 大多成了实指 如四面楚歌 四脚朝天 都是真正意义上的“四”。

最后我们看看“四”的大写“肆”。“肆”的本义是任意而行 如肆无忌惮 或称铺子 商店 如酒肆。由于与“四”读音相同 被假借为“四”的大写。

5. “五”彩缤纷

我们称某人不懂音乐 就说他“五音不全”可音阶不是明明分“1 2 3 4 5 6 7”七声吗 为何不说“七音不全”呢?我们形容色彩丰富 则说“五彩缤纷”而多棱镜下不是呈现出“赤橙黄绿青蓝紫”七种颜色吗 为何不说“七彩缤纷”?

回答这些问题前,我们先看看“五”字。《说文解字》中,五为“𠄎”。如果说十是“全”的意思 如十全十美 那么“五”呢?它正好是十的一半,这可是承前启后的关键数字。难怪古人对它格外青睐。

我们把耳、目、口、鼻、舌称为“五官”,如五官端正;把甜、酸、苦、辣、咸称为“五味”,如五味俱全,打翻了五味瓶;把脾、肺、肾、肝、心合称“五脏”、“五内”,如五脏六腑,五内如焚;把稻、黍、稷、麦、豆合称“五谷”,农民最渴望的是五谷丰登;把蝎、蛇、蜈蚣、壁虎、蟾蜍合称“五毒”,叫做五

毒俱全 把金 银 铜 铁 锡合称“五金”如五金商店。

以上这些“五”有个共同点。它们起先确是五个概念的简称 但后来就指代了“全部”。这种用局部代全体 在中国的修辞学上是很普遍的。如用某人的一部分代全体。这个人腿长 我们叫他“长脚”带眼镜 则叫他“四眼”。鲁迅先生的《故乡》中 用“圆轨”代那个两脚尖尖的杨二嫂。那么 五官 也只是指代脸上的器官 五脏五内 则指代人的内脏 五谷 指代一切粮食 五毒 指代一切罪恶 五金 自然也是指代一切金属制品。

有时“五”又是实指。如《易经》《尚书》《诗经》《礼记》《春秋》合称“五经”金 木 水 火 土合称“五行”；洞庭湖 鄱阳湖 太湖 巢湖 洪泽湖合称“五湖”东岳泰山，南岳衡山，西岳华山，北岳恒山，中岳嵩山合称“五岳”齐桓公 晋文公 秦穆公 宋襄公 楚庄王合称“春秋五霸”。

古代记时，一整夜称“五更”。从黄昏七点开始 两小时为一更 到拂晓正好五更 古人又把双手 双脚 加上脑袋，称为“五体”对一个人非常佩服 叫五体投地 而五短身材 自然则指四肢加上躯干都十分短矮；古代有酷刑“五马分尸”就是用五匹马分拉四肢与头 直到人体撕裂。我们上海特产城隍庙五香豆 也是因为加工时用了茴香 花椒 大料 桂皮 丁香五种香料。

又因为“五”正好是“十”的一半 有的“五”一开始就是泛指 从来没有实指过。如孟子的“五十步笑百步”只是打个比方。五十与一百 只是泛指前者是后者的一半 又如，五行并下 形容读书的快 并非真的五行字一起读 五风十

雨 形容风调雨顺 也不是五天一风十天一雨 如堕五里雾，形容迷离恍惚之中，也不是真指雾迷五里。

现在我们可以回答了 为什么不谈“七音不全”而谈“五音不全” 为什么不谈“七彩缤纷”而谈“五彩缤纷”了。其实 说五音不全 倒是实指五个音阶。因为古人确是把音阶分为宫 商 角 徵 羽 而五彩缤纷的“五”则是泛指很多。

最后 我们照例看看“五”的大写“伍”字。伍 不仅作为“五”的大写 在意义上也有一定的联系。伍 古代军队中五人为“伍” 户籍也以五家为“伍”。

6. “六” 六大顺

“六”在中国是个吉利的字 如六六大顺。这可能与它的读音有关。“六”的另一个读音是lù 与快乐的“乐”音近。但“六”读成“lù” 只用在两个地名上，一个是在安徽的六安县，一个是江苏的六合县。其余场合“六”都读成“liù”但不少人却把两个读音混淆 六安、六合读成liù安、liù合 而数目字“六”又读成lù，就如读“1688”为“一路发发”。

辩清了“六”的两个读音 我们再看“六”的本义。六，作为数目字 虽没有一、二、三、四、五使用频繁 但由于它正好超过十的一半 就有了它特殊的作用。古人常在“五”的词目上加“一”形成特殊的凑六现象。

如明明有“稻、黍、稷、麦、豆”五谷之说，偏偏加上“粱”凑成六谷 明明有“诗、书、礼、乐、春秋”五经之说，

偏偏加上“易”凑成六经，明明有“金、木、水、火、土”五行之说，偏偏加上“谷”凑成六府，明明有“脾、肺、肾、肝、心”五脏之说，偏偏加上“胆”凑成六神，我们夏天时用的六神丸，就取意于这六神。

这类例子还有很多。“牛、羊、豕、犬、鸡”五牲，加上“马”成为六畜；“耳、目、口、鼻、舌”五官，换成“眼、耳、鼻、舌、身、意”成为六根，佛说中的六根清静，就指这六样感觉器官，古人以亲疏为差等，称为五服，如五服之内，再加一，成为六亲，如六亲不认。上海话把玉米称“六谷”，意为“五谷”之外的一谷，就是因为江南以稻麦为主，玉米不列入粮食之中，所以叫“六谷”。

这种在作为十之一半的“五”前再加一的做法，自然有“过半”的意思在内。所以“六”又有“多”的含义。如三头六臂、三推六问、六街三市、六耳不同谋……当然，这只是针对十进制而言的，如在十二进制中，六正好处在中间，或干脆成了整数，一分为六十秒，一小时为六十分，甲子一个轮回又正好六十年。我们说妇女怀孕为身怀六甲，一甲为六十年，六甲自然是漫漫无期了，可能是以此来夸张怀孕之苦、盼生之切。

六月正好是一年的一半，农历六月又正是大暑天。但古代有“六月飞雪”的传说，后世成为冤狱的典故。关汉卿在《窦娥冤》里就用到过它。

除了“六”字本身，还有六的乘方。一个圆正好是360度，中国古代最著名的一些计策，总汇起来正好六六三十六计。

最后，再说说六的大写“陆”。陆，本读为“lù”，大陆、

陆地 但它作为“六”的大写时 则读成“liù”。

7. “七”夕相会

“七”在中国似乎是个不吉利的字。成语里，它常与“八”一起组成“七……八……”的结构 这些成语大多为贬义。如七颠八倒，七零八落，七高八底，七拼八凑，七拉八扯，七死八活，有的虽不贬义，但也使人不快，如七上八下，七嘴八舌，七手八脚，横七竖八，七长八短，七老八十。就连民间故事《牛郎织女》中，这对被王母娘娘拆散的恩爱夫妻，也只能在每年七月初七这一夜才得以过河见上一面。这七月又初七，被称为“七夕”更是“七”上加“七”是个多么令人心碎的日子。也许是巧合，封建社会休妻的理由也是七种，被称为“七出”。

更有甚者，三国时曹丕要害亲弟弟曹植，故意要曹植立时写诗，也限定在七步之内。幸亏曹植果真在七步内完成那首著名的《煮豆诗》。虽后人称曹植为“七步之才”，但这个“七”字后，隐着多少残杀，至今还使人不寒而栗。

七的不吉利，还突出表现在“做七”这个习俗上。旧时人死后，每隔七天祭祀一次，至七七四十九日而止。这七个七地“做七”，比两个七的“七夕”，自然更令人心碎。日本军国主义发动的卢沟桥事变，正好是七月七日，连全国每年一度的高考日，也恰恰定在七月七日，倍受压力的考生也戏称这是“黑色的七月”。

七为何被人视为不吉利呢？它是十个数目字中惟一的一个不吉利的字，也许，这与“七”在十个数字中不上不下

的地位有关。

当然 如果“七”作为确数使用时 它就不带贬义了。我们常把“柴、米、油、盐、酱、醋、茶”称为开门七件事 说堂堂男子汉为“七尺汉子”；人的“耳、目、口、鼻”正好七孔 称为“七窍”；“喜、怒、哀、惧、爱、憎、欲”则称为“七情”；用七块大小不等的板做的拼板玩具 叫“七巧板”。谚语有“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浮屠，是佛教塔和幢的梵语汉译，这种塔和幢多以七级为多。

七 在古代还是一种文章的体裁 称为“七体”是赋体的另一种形式。它起源于西汉枚乘的《七发》，后人仿效之作大都冠以“七”字。《昭明文选》甚至专门列“七”为一门。中国古代诗歌 以七言一句为多 律诗中有七律和七绝。

最后 我们看看七的大写“柒”。柒 本义为树木之名，即漆树。《山海经》说：“刚山 多柒木。”柒 就是漆。柒成为七的大写，也是因为读音与七相同。

8. “八”的暴发

“八”在这几年突然得到中国人的宠爱 商店新开张，要选在八月八日 青年男女结婚 也要选带“八”的日子 甚至有的大款不惜重金 买带“八”的电话号码、带“八”的汽车牌照。“八”的身价突增 似乎有点暴发的味道。的确 只是因为它的读音与粤语的“发”字相近 才得以“暴发”。

但在古代 十个数目字中，“八”实在平庸得很 要么被拉去与“七”组成“七……八……”结构的成语 且大都为贬义 如“七上八下”、“七零八落”要么就是干巴巴地作

为七加一那个“八”字使用，如“八方”即东南西北四方加上东南、东北、西南、西北，正好八方，借指周围各地。

又如“八字”，旧时一个人的出生年、月、日、时，各有天地干支相配，每项用两个字代替，四项正好八字。迷信的人就根据这八个字，推算每个人的命运，订婚时，还先交换八字帖，如不相配，婚事还成不了。这小小的八字，不知拆散了多少有情男女。

我们现在形容一些不学无术的富家子弟，往往用“八旗子弟”称之。这是因为清代有个八旗制度。满族军队分为黄、白、红、蓝，加上镶黄、镶白、镶红、镶蓝，共八旗。这一制度一直延至清末。由于旗人可以享受政府各种优待，旗人及其子弟就坐食终日，养成好吃懒做的恶习，终被社会淘汰。这也是一个极深刻的历史教训。

由于“八”的字形，它还有一些特殊的用法。如“八字没一撇”，“八”这个字，连一半也没完成，比喻事情刚刚开头，还没眉目；“八字大开”，则比喻开门见山，毫不隐藏，也十分形象；“衙门八字开”，则比喻衙门虽然开得很大，穷人就是再有理也打不赢官司，而“丘八”，丘字在上，八字在下，正好是“兵”字，丘八就成了旧时对当兵的贬称。

说到八字，还有一个骂人的词：“王八”。它的出处是：五代前蜀主王建排行第八，少年时很无赖，干了不少坏事，当地人都骂他贼王八。后来，“王八”就成了骂人的词了。《聊斋志异》有一篇《三朝元老》说的一个中堂大人，告老还乡，还恬不知耻地为自己建了一座生祠。一天，有人见堂上被人贴了一副对联，上写着：一、二、三、四、五、六、七，孝、悌、忠、信、礼、义、廉。上联正好隐含“忘八”，下联则隐含“无耻”。忘八，

即王八的谐音。

看来，这个“八”字从前倒是作贬义时的多，这几年突然大红大紫起来，的确是个“暴发户”。

最后，我们谈谈“八”的大写“捌”。捌的本义为用手分开，又可作为农具的名称。捌即耙，有齿的为耙，无齿的为捌。捌作为八的大写，也是因为两者音同。

9. “九”九归一

如今走在大街小巷，不论是百货商店，还是小水果摊，往往可见这样的价目表99元、199元……为什么尾数取九呢？四舍五入不省事多了？

这虽是商家的价格心理战，也足见“九”字的奇特魅力。它是个位数上最大的，却又不是十位数，它的地位正是“宁为鸡首，不为牛尾”呀！

由此，我们不由得想到当年清政府被迫同意把九龙半岛租借给英国时，是自欺欺人地订为九十九年。是呀，腐朽的统治者只能打碎牙齿往肚里咽地自我解嘲了：不过几十年么，又不是几百年，据说英国侵略者却把“九”视为最大的数字，九十九年自然等于无限期了。一个腐朽愚昧，一个贪婪狂妄，在这个“九”字上暴露无遗了。

九除了它的本义，大多数情况下泛指多数。如九牛一毛、九死一生……城隍庙有九曲桥，除了真的九个曲弯外，自然也有曲弯很多之意。九霄云外，又指天的极高处。我们说胸间的愁闷、痛苦到极点，则说“九回肠”。又如上古时中原地区分为九个行政区，夏禹铸九鼎，象征九州，所以后来